

**2019年
聊城市气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2019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19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19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单位
- 五、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六、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2019年政府集中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整体情况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 六、重要事项说明
- 七、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聊城市气象局前身是聊城地区气象台（建于1958年），1973年8月1日根据聊城地革委聊革发〔1973〕号文件正式建局，接受上级气象主管机构与本级人民政府双重领导，以部门管理为主，为正县级科技事业单位。主要管理职责：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事业发展规划、计划的制定及气象业务建设的组织实施；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和行业管理；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探测资料的汇总、传输；依法保护气象探测环境；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灾害防御管理和对重大气象灾害的评估，为本级人民政府组织防御气象灾害提供决策依据；管理本行政区域内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以及农业气象预报、城市环境气象预报等专业气象预报的发布；管理、制定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方案，在本级人民政府的领导和协调下指导和组织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组织管理雷电灾害防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对可能遭受袭击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它设施设备安装的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的检测工作；负责气候资源的开发和推广应用气候资源区划等成果，组织对气候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进行气候可行性论证；负责组织监督气象法规的实施，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有关规定的行为依法进行处罚，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会同县（市、区）人民政府对县（市、区）气象主管机构实施以部门为主的双重管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所属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聊城市气象局本级	（含聊城市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

第二部分 聊城市气象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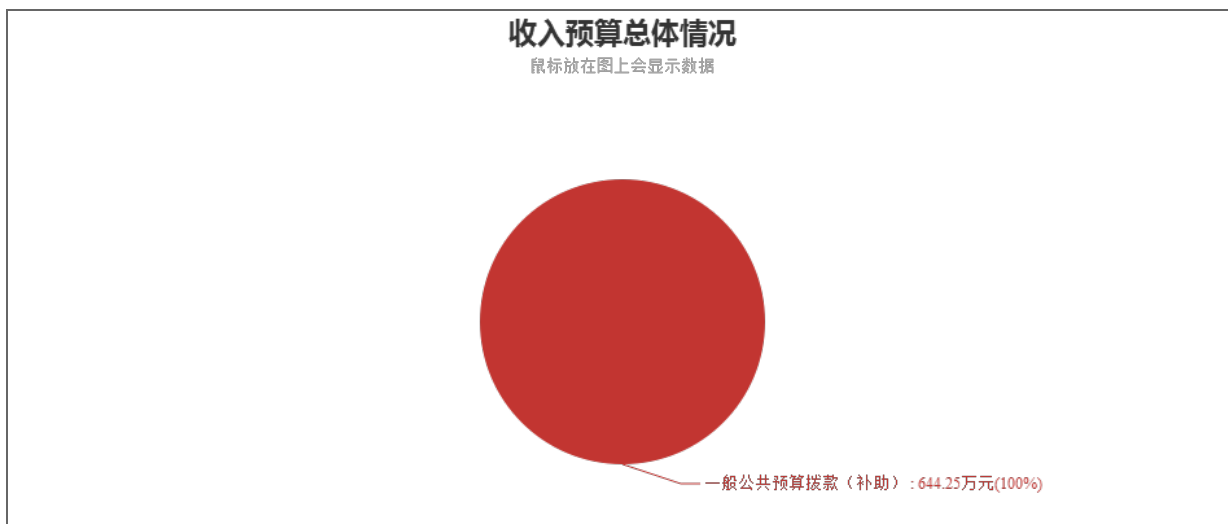
《聊城市2019年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聊城市气象局部门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4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6.95万元，增长37.87%。

2019年收入预算为644.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644.25 万元，占100%。



2019年支出预算为644.2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44.25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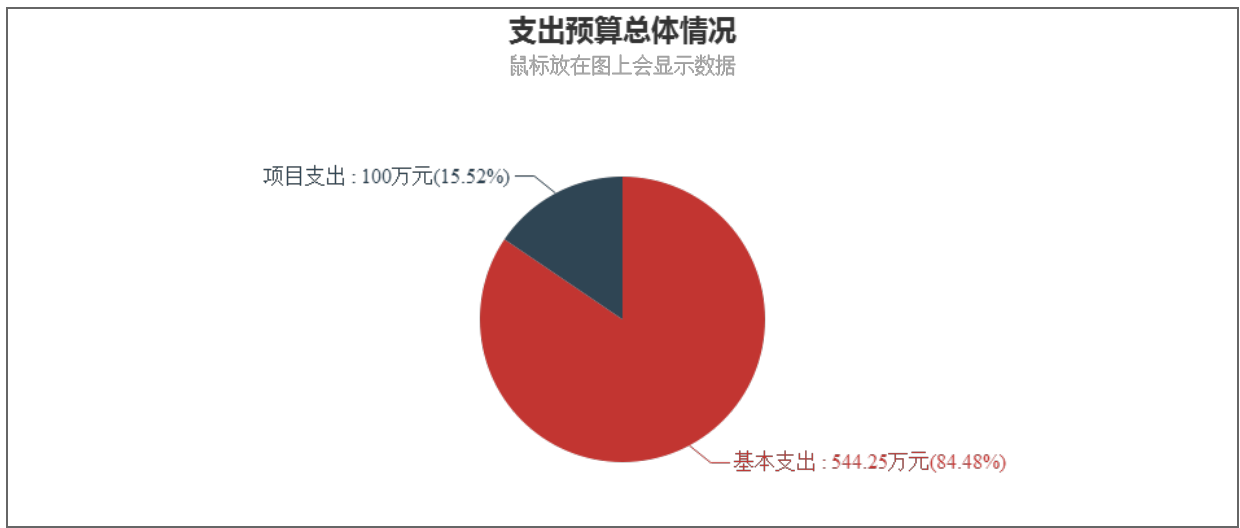
1、按功能分类科目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44.2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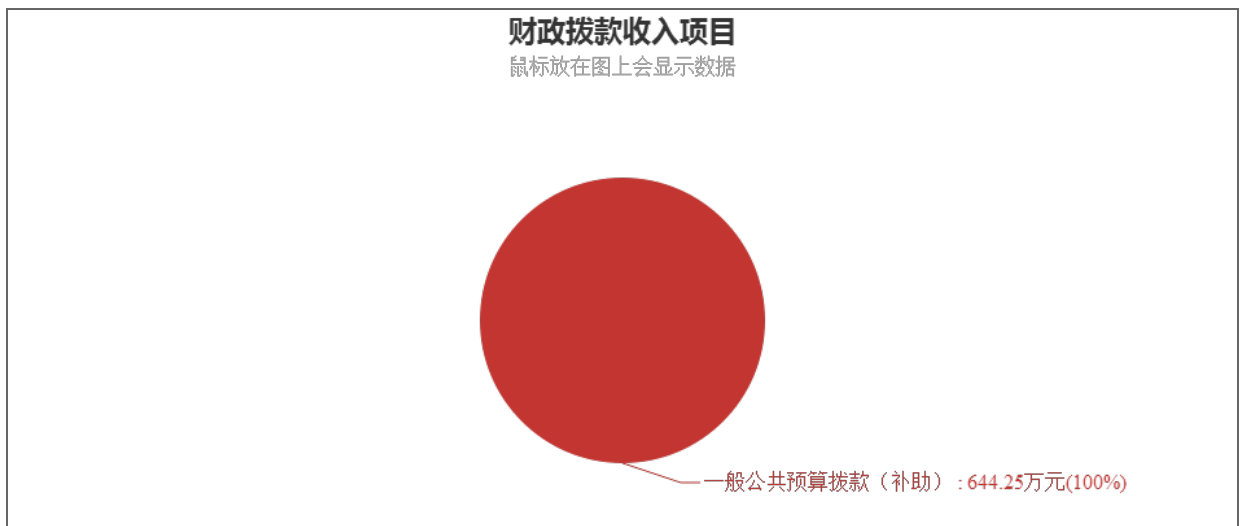
2、按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类） 544.25 万元， 项目支出（类） 1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644.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644.25 万元，占100%。



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44.25 万元，其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644.25 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64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6.95万元，增长37.8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64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6.95万元，增长37.87%。其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644.25 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行政运行（气象事务）（项）支出54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6.95万元，增长61.35%。主要是人员经费中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

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气象服务（项）支出1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0万元，下降23.08%。主要是项目资金需求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我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聊城市气象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544.2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44.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日常公用经费**0**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本单位所属预算单位全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六、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金额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29万元，主要用于天气视频会商系统升级改造、综合业务一体化平台突发预警发布功能拓展。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9.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19年，聊城市气象局部门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保持一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上年保持一致。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与上年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保持一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保持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大型设备0 台。2019年预算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的大型设备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本部门所有财政拨款安排的投资发展类项目支出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当年财政拨款100.00万元。

1、项目申报书（区域天气综合观测系统建设及维护）（25万元）.doc

2、绩效目标申报表（聊城市智能精细化防灾减灾体系建设）（20万）.docx

3、项目申报书（聊城市智能精细化防灾减灾体系建设）（20万）.doc

4、绩效目标申报表（聊城市人影业务维持经费）（40万）.docx

5、绩效目标申报表（区域天气综合观测系统建设及维护）（25万）.doc

6、项目申报书（聊城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运行维持经费）（15万元）.doc

7、绩效目标申报表（聊城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运行维持经费）15万.docx

8、项目申报书（聊城市人影业务维持经费）(40万).doc

七、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行政运行（气象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气象服务（项）：反映为社会公众和政府等部门提供气象预报预测服务产品以及为国家安全、防汛抗旱、防雷、人工影响局部天气、农村建设、农牧业生产等提供气象服务方面的支出。